

新竹市立光華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兼任鐘點制特教助理員甄選簡章

一、依據：

- (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特殊教育班班級與專責單位設置及人員進用辦法。
- (二)新竹市補助各校(園)兼任鐘點特殊教育助理員實施計畫。
- (三)新竹市政府113年10月1日府教特字第1130160641號函辦理。

二、報名資格：具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或具同等學歷之資格。(具有愛心、耐心或曾任兼任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者尤佳)

三、錄取名額：兼任鐘點制特教助理員 1名。

四、工作內容：

- (一)身心障礙學生在校生活與學習協助。
- (二)配合身心障礙學生在校作息時間，協助教師處理偶發事件。
- (三)在學校相關人員督導下，協助實施學生學習、評量、生活輔導事宜。
- (四)協助教師製作身心障礙學生輔助教材、教具。
- (五)維護學生參與校外參觀教學活動之安全。
- (六)協助辦理學校與身心障礙學生家長聯繫事項。
- (七)每日應依規至特教通報網填寫服務紀錄。
- (八)其他相關交辦工作。

五、聘用時間：自錄取日起至114年1月20日。

六、薪資待遇：

本案兼任鐘點制助理員為計時計酬人員，以鐘點計並核實支給，時薪(183元)，每日最多以8小時計算。助理員寒、暑假及例假日不支薪，無年終獎金及其他福利。勞保、勞退、健保費機關負擔部分依實際投保額度補助。(寒暑假不退保)

七、服務時間：實際服務時數須配合學生作息，並以學校安排為主。

八、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3年10月11日12:00止，請親洽本校輔導室(如有疑問請洽03-5422893)

九、報考報到應攜帶資料

- (一)報名表(附件一)
 - (二)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三)學歷證件
 - (四)新竹市36小時助理員知能研習證書(無則免付)
- 於報到當日繳交以上資料。

十、甄選時間及地點：

- (一)時間：113年10月11日(星期五)下午1:00報到，下午1:30起進行口試。

※若113年10月11日後尚有缺額，則本職缺將改採隨報隨考方式甄選，至公告錄取額滿為止。

(二)報到地點：本校輔導室(新竹市光華北街10號)

十一、甄選方式：採口試方式實施，口試5-8分鐘，內容包括工作專業知能、溝通表達能力、學生心理、服務熱忱、相關工作經驗及對本校的瞭解與對工作之期許等。

十二、甄選結果：甄選結果將以電話個別通知。

十三、錄取與報到：正取人員錄取後個別聯繫報到時間，未報到者視同放棄，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甄選錄取者於應聘後，未就職者，亦改由備取者依序遞補。

十四、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報考類別：兼任鐘點制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						應徵編號：	
姓 名		出生 日期	年 月 日	婚 姻	☐ 已婚 ☐ 未婚	(相片黏貼處)	
現職服務 機關			職 稱				
連 絡 電 話		日： 夜： 行動：					
學 歷	學 校 名 稱		系科〔組別〕			畢業年月/證書字號	
經 歷	服 務 單 位		工 作 內 容			任 職 期 間	
簡要自傳							
報考人 簽章					報名日期		年 月 日